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增持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27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向西藏华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华富”）及金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控股”）、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垦集团”）以书面形式发出问询函，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逐一核实。2016年11月15日，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农垦集团分别书面回复，具体如下：

《问询函》问题一：请西藏华富与金陵控股明确说明，是否有意通过股份增持获得莫高股份的实际控制权。

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回复：

随着西部大开发战略深入实施和中央支持中西部跨越式发展的政策措施力度加大，特别是为甘肃量身定制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甘肃省循环经济总体规划》等政策机遇，使甘肃面临着难得的政策叠加期和黄金发展期。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甘肃时提出“八个着力”要求，为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指明了方向。李克强总理在兰州主持召开促进西部发展和扶贫工作座谈会上，特别指出要释放改革的最大红利，促进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有机结合、相辅相成。甘肃省正在深入实施“365”现代农业发展行动计划，促进农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和可持续发展。莫高股份作为甘肃省农业和食品加工领域的领先企业，结合农业种植和酿造等产业资源，未来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升级，优化品牌营销，改善

公司治理，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在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引导下，会迎来较大的发展空间。

综上，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本次增持莫高股份主要为充分把握西部大开发和甘肃农业现代化发展机遇，增加在甘肃的中长期产业投资，看好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

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已就历次增持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合计持有莫高股份 15%股份，为上市公司第二大股东。根据上市公司公告，甘肃黄羊河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合计持有莫高股份 29.74%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合计持股数量与莫高股份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差距较大。截止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并无通过股份增持获得莫高股份实际控制权的明确计划。

西藏华富与金陵控股未来 12 个月内计划继续增持莫高股份的股票，增持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 万元。随着未来增持计划的实施和调整，因无法预知莫高股份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合计持有莫高股份的股票数量可能会超过甘肃黄羊河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莫高股份股票数量。

在增持过程中，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法定义务。

《问询函》问题二：请西藏华富与金陵控股明确说明，与莫高股份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回复：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未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或达成一致行动意向，但两者因归属同一公司控制而存在的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西藏华富及金陵控股与莫高股份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问询函》问题三：请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垦集团）明确说明，为巩固控制权是否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相关措施，如有，请披露具

体情况。

农垦集团回复：

农垦集团为甘肃省国资委所属的国有企业，甘肃黄羊河农工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黄羊河集团”）、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农垦集团全资子公司，其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莫高股份 28.71%的股权。农垦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在知悉你公司被金陵控股等举牌后，采取了多项措施巩固对莫高股份的控制权：

2016 年 7 月，农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就金陵控股及其涉嫌一致行动人故意隐瞒一致行动关系、未按《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披露股权变化情况等事项，先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及甘肃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情况反映。

搜集相关证据材料后，2016 年 9 月，农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就金陵控股及其涉嫌一致行动人故意隐瞒一致行动关系、未按《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披露股权变化情况、涉嫌虚假陈述、内幕交易等情况，正式向中国证监会及甘肃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举报，并提交了相应证据材料。

2016 年 7 月 19 日，黄羊河集团向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提起撤销莫高股份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诉讼，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农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欢迎有真诚合作态度的投资人，通过合法、合规的途径持有莫高股份的股票，共同促进莫高股份的发展。但对通过违法、违规途径增持莫高股份股票的行为，农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进一步依法采取相关措施，积极维护莫高股份的国有控股地位。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